

## 牡丹卡领用合约(个人卡)

牡丹卡申请人（以下简称“甲方”）基于知悉并理解牡丹卡章程和本合约各项条款，自愿申请牡丹卡，经与中国工商银行发卡机构（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申请使用牡丹卡的有关事宜签订如下合约：

一、甲方保证向乙方提供的所有申请资料真实、可靠，并同意乙方向有关部门、单位和个人调查了解甲方有关资信、财产和其他有关方面的情况。甲方同意乙方向相关单位或机构提供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如有，下同）有关资料，但以正常履行本合约、提供牡丹卡有关服务及履行法定义务为限。

二、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在使用联名牡丹卡、享受乙方提供的服务时应遵守联名单位、服务机构相关规定。

三、乙方可根据甲方的申请及资信状况，要求甲方提供一定的权利质押担保。提供权利质押担保的，出质权利到期日应超过牡丹卡有效期到期日后30天。甲方牡丹卡有效期期满继续使用时，该权利质押应办理相应的转期、续押手续。

四、乙方有权根据甲方的申请及资信情况确定是否同意发卡、发卡的种类及信用额度。

五、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领取牡丹卡后，应及时办理卡片启用，立即在卡片背面签名栏签名，并按规定在用卡时使用此签名，否则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和损失。

六、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必须妥善保管牡丹卡密码，凡使用密码进行的交易均视为甲方本人所为，甲方应承担因密码保管不善造成的风险损失。基于持卡人签字形成的交易凭证和/或者凭牡丹卡磁条、芯片、卡号或密码等电子数据而办理的各项交易所产生的信息记录之一或全部均属于该项交易的有效凭证。如有关交易确已发生，除非乙方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过错，甲方不得以无交易凭证、交易凭证上签字非本人所为、密码非本人输入等理由拒绝偿付因交易发生的款项。

七、甲方应承担牡丹卡（含副卡）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乙方有权从其账户中扣收（含透支扣收，下同）因牡丹卡（含副卡）而发生的全部交易款项、利息及费用（包括超限费、滞纳金、年费、手续费、追索费等，下同）等。费用以乙方对外统一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

八、甲方同意乙方可以根据甲方消费、还款记录情况、资信状况变化或突发性欺诈风险等情况调高或调低其牡丹卡账户的信用额度，或者要求甲方按规定提供或增加权利质押担保。乙方调整信用额度后，可通过短信或对账单等方式通知甲方；如甲方不愿调整其信用额度，应及时以书面或双方认可的其他形式向乙方提出，但甲方仍需清偿已经发生的交易款项、利息及费用，且不得以未收到通知为由要求乙方承担责任，除非乙方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过错。

九、牡丹国际信用卡使用条款

（一）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除取现及转账透支交易外，其他透支交易从交易日起至对账单通知的到期还款日（以下简称到期还款日）（含）为免息还款期，到期还款日为对账单生成日起第25日，对账单生成日以对账单上记载的日期为准。甲方在到期还款日营业终了前偿还全部应付款项，则无需支付除取现及转账透支交易外的透支利息。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使用信用额度取现及转账的不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并应按每日万分之五支付所用款项部分从透支交易日起至还款日止的透支利息。

（二）甲方可按照乙方对账单标明的最低还款额还款，最低还款额不低于透支余额的10%。甲方未能在到期还款日之前（含）全额还款的，不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已偿还部分计收自透支交易日至还款日的利息，未偿还部分自透支交易日继续计息。未能在到期还款日营业终了前偿还最低还款额的，除按上述计息方法支付透支利息外，还应按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5%支付滞纳金。连续两次（含）以上在到期还款日营业终了前未能足额偿还最低还款额的，乙方有权停止该卡使用。

（三）甲方超额使用乙方批准的信用额度，若在账户超限日（即乙方对该笔交易金额的记账日）营业终了前未偿还超额部分，应对超额部分按5%支付超限费。因利息、费用等导致超过信用额度，或甲方在乙方规定的临时调高额度期限届满前未归还欠款导致超过信用额度的，属于超额使用信用额度。

（四）透支利息、费用等按月计收复利并从甲方账户中扣收，透支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牡丹国际信用卡账户内存款不计付利息。

（六）牡丹运通卡、牡丹白金卡为牡丹国际信用卡品种之一，若成功申请牡丹运通卡、牡丹白金卡，乙方向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提供与其所持牡丹卡对应的指定免费增值服务，有关服务的种类、内容及要求以《牡丹运通卡使用指南和权益手册》、《牡丹白金卡使用指南》、《牡丹白金卡机场贵宾室指南》和乙方公告中有关指定免费增值服务的规定为准。乙

方保留变更增值服务种类、内容或终止有关增值服务的权利，且无须事先征得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同意；乙方行使此项权利时将进行公告，且公告一经作出即对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产生法律效力。

十、牡丹贷记卡使用条款

（一）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除取现及转账透支交易外，其他透支交易从银行记账日起至对账单通知的到期还款日（以下简称到期还款日）（含）为免息还款期，到期还款日为对账单生成日起第25日，对账单生成日以对账单上记载的日期为准。甲方在到期还款日营业终了前偿还全部应付款项，则无需支付除取现及转账透支交易外的透支利息。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使用信用额度取现及转账的不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并应按每日万分之五支付所用款项部分从记账日起至还款日止的透支利息。

（二）甲方可按照乙方对账单标明的最低还款额还款，最低还款额不低于透支余额的10%。按最低还款额规定还款的，乙方只对未清偿部分计收从银行记账日起至还款日止的透支利息。未能在到期还款日营业终了前偿还最低还款额的，除按上述计息方法支付透支利息外，还应按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5%支付滞纳金。连续两次（含）以上在到期还款日营业终了前未能足额偿还最低还款额的，乙方有权停止该卡使用。

（三）甲方超额使用乙方批准的信用额度，则账户所有的应付款项均不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若在到期还款日营业终了前未偿还超额部分，应对超额部分按5%支付超限费。因利息、费用等导致超过信用额度，或甲方在乙方规定的临时调高额度期限届满前未归还欠款导致超过信用额度的，属于超额使用信用额度。

（四）透支利息、费用等按月计收复利并从甲方账户中扣收，透支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牡丹贷记卡账户内存款不计付利息。

十一、牡丹信用卡使用条款

（一）牡丹信用卡的透支期限为自银行记账日起60日，透支款项自银行记账日起按日利率万分之五计收单利。

（二）牡丹信用卡账户内的存款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活期存款利率及计息办法计付利息。

十二、甲方可凭牡丹卡及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到中国工商银行营业网点申请开通电话银行、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等电子银行服务，办理账户查询、转账结算等业务；或者可凭卡号、密码及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下同）或电话银行（95588,下同）等电子渠道自助注册和使用电子银行提供的服务。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使用乙方提供的前述服务或办理相关业务，应遵守中国工商银行电子银行章程和协议等相关规定，同时妥善保管好自己的注册卡号、卡密码、电子银行密码和身份证件号码等重要信息，否则应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风险损失，除非乙方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过错。

十三、甲方应在乙方规定的还款期限偿还欠款并同意乙方可以自行或委托第三方通过信函、短信、电子邮件、电话、上门、公告或司法渠道等方式向甲方催收欠款。若甲方经乙方催收仍未能清偿其欠款，乙方有权选择采取或同时采取停止该卡使用、停止甲方所有牡丹卡使用、行使质权、从甲方在中国工商银行任何分支机构开立的任何账户中直接扣收相应款项、将甲方违约信息公布在中国工商银行网站上等措施，并由甲方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

十四、甲方不得与特约单位或受理单位发生纠纷为由拒绝支付所欠乙方的款项，不得利用牡丹卡进行虚假交易等欺诈活动套取资金、积分、奖品或增值服务。

十五、乙方有权基于甲方资信状况下降等原因或为维护甲方账户资金安全等目的，在已通知甲方或因甲方原因无法通知的情况下暂时停止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使用牡丹卡；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不得因乙方暂停其使用牡丹卡而要求乙方承担责任，除非乙方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过错。

十六、如甲方或其副卡申请人申请牡丹卡时或启用牡丹卡后与乙方发生纠纷，在纠纷处理完毕之前乙方有权拒绝其领卡申请、调整信用额度申请或有权暂停其使用牡丹卡。

十七、若甲方使用牡丹卡发生了收付交易，乙方将向甲方提供对账服务。甲方应及时对账。甲方在对账单生成日10日后仍未收到对账单的，应及时向乙方索要对账单，否则视同甲方已收到。甲方不得以未收到对账单、未接到通知为由拒付透支本息及相关费用。甲方对牡丹卡交易和账户情况有疑问的，应自交易日起60日内向乙方进行查询，并按乙方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乙方应予以查证并在收到核实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给予答复。

十八、甲方在申请表中所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单位、联系方式及地址、身份证件

号码）有所变更时，须立即以书面或双方认可的其他形式通知乙方办理资料变更。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或损失由甲方承担。甲方同意乙方可通过短信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与牡丹卡有关的信息，乙方保留终止发送的权利。

十九、甲方或其副卡申请人如遗失其牡丹卡，应立即通过乙方网上银行、电话银行等电子银行或到中国工商银行营业网点办理挂失，挂失手续办妥，挂失即生效。甲方对挂失生效后其牡丹卡发生的交易不承担任何责任，除非甲方对该交易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乙方对挂失生效前甲方牡丹卡产生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十、牡丹卡卡片有效期最长为五年。如果甲方到期需要继续使用，应办理更换新卡手续；如果甲方在牡丹卡有效期满后不愿继续使用卡的，则应在牡丹卡有效期满前，提前一个月以书面或乙方认可的其他形式通知乙方。否则，乙方将视为甲方到期自愿更换新卡，并有权直接从甲方账户中扣收年费。如甲方牡丹卡已过期，甲方在按乙方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前不能继续使用（收入款项除外），同时乙方继续保留对牡丹卡的管理权、追索权和按规定收取相关费用的权利。甲方不更换新卡或中途停止使用牡丹卡的，仍须清偿该卡所欠债务，及时将卡交还乙方并按规定办理销户手续。联名牡丹卡有特殊规定的，按特殊规定办理。

二十一、牡丹卡的所有权属于乙方，甲方享有按规定使用牡丹卡的权利。发生（不限于）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无需通知甲方即可停止其牡丹卡的使用，同时可自行或授权有关单位收回其牡丹卡，并对甲方未清偿款项进行追索。

- （一）甲方提供虚假申请材料；
- （二）甲方违反本合约及章程等规定；
- （三）甲方资信状况恶化；
- （四）本合约项下的担保发生下列情形之一，而甲方又未能提供令乙方认可的担保的：
  - 担保合约中途解除；
  - 因不可归责于乙方的事由导致或可能导致质押权利受损害；
  - 质押权利的权属发生争议。

乙方有权在发生上述情形之一时对牡丹卡进行止付，但甲方不得以乙方采取或未采取止付措施为由要求乙方承担责任，除非乙方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过错。

二十二、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领取牡丹卡后应妥善保管牡丹卡，不得出租或转借牡丹卡，否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或损失。

二十三、乙方受理甲方销户申请30日后按有关规定为甲方办理销户手续，甲方仍应偿还自申请销户之日起至正式销户间发生的欠款。

二十四、乙方若不同意甲方办卡申请，申请表及所附资料不予退还。

二十五、甲方可申请为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配偶、父母或子女办理不超过两张的副卡，并有义务督促其副卡持卡人遵守牡丹卡章程及本合约相关规定，否则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须承担其副卡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并负责将停止使用的牡丹卡及时交还乙方。

二十六、甲方及其副卡申请人授权中国工商银行在本次业务过程中（从业务申请至业务终止），可以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本人信用报告，并将本人的身份识别、职业和居住地址等个人基本信息，本人在个人贷款、各类信用卡和对外担保等信用活动中形成的交易记录等个人信贷交易信息，以及其他相关信用信息报送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

二十七、乙方服务热线电话：95588。乙方公告方式：中国工商银行网站、中国工商银行营业网点等。

二十八、本合约由乙方负责解释。甲乙双方因本合约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十九、本合约条款如未指明卡种，均适用于牡丹国际信用卡、牡丹贷记卡和牡丹信用卡。本合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规定，未尽事宜依据中国工商银行牡丹卡章程、使用指南、业务规定及金融惯例办理。

三十、本合约自乙方批准甲方领卡申请之日起生效，至甲方依据本申请表申请的所有牡丹卡项下债务全部清偿且办理完毕销户手续时失效。

## 卡面介绍

牡丹网龙联名卡是由中国工商银行和福建网龙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网龙公司”)联合推出的联名卡，具有信用消费、转账结算、存取现金等金融功能，并可享受中国工商银行和网龙公司提供的多种优惠和增值服务。

	
牡丹网龙联名卡（金卡）	牡丹网龙联名卡（普卡）

## 牡丹卡业务收费表

单位：元			
卡种	收费项目		异地取现及转账付出手续费
	年费（每卡每年）		
牡丹贷记卡	个人金卡	主卡	按金额的1%收取,最低1元,最高100元
		副卡	
	个人普通卡	主卡	
		副卡	

## 安全用卡须知

为保证您信用卡资金安全，使用信用卡应特别注意：

- 收到新卡和密码信封后，请在卡片背面签名并修改密码，不要设定简单数字排列或本人生日日期作为密码，在使用中将卡片与密码分开保管。
- 不要将身份证件、银行卡转借他人使用；不要泄露银行卡的卡号、有效期及密码等信息。
- 每月初注意查收上月对账单，如对账单中出现异常情况，请及时联系我行查询。
- 发现卡片丢失、被盗等情况立即联系我行服务热线95588挂失。
- 收到可疑手机短信后，应谨慎确认，如有疑问请拨打我行服务热线95588进行查询。接到自称银行人员的电话向您询问有关信用卡卡号、银行账号及密码等个人账户资料时，要提高警惕。
- 切勿使用信用卡通过我行网点柜面、网上银行、ATM向陌生人提供的陌生账号（卡号）转出您的资金。
- 使用ATM要谨慎操作，业务办理时请留意ATM上是否有多余装置，业务办理完毕后要立即将卡片取出，切勿听信陌生人的“善意”提醒，防止卡号和密码信息泄露；若ATM出现吞卡或不吐钞故障时，不要轻易离开，可在原地拨打我行客户服务热线95688求助。
- 进行境内网上交易时，尽量使用我行客户证书（U盾）或电子口令卡，不要使用不明链接或电子邮件提供的银行网站；对以“异常账户活动”等理由，要求您提供银行卡卡号及密码的电子邮件或银行网站保持警惕。

注：收费详情请登陆工行网站（www.icbc.com.cn）或致电我行24小时客户服务电话（95588）查询。

# 牡丹网龙信用卡申请表（个人卡）



## 建立个人信用，从牡丹信用卡开始

### 办卡简单又便捷

免担保，免保证金，办卡简单。营业网点、邮寄和网上办卡多种方式供您选择，办卡便捷。



免担保、免保证金

### 用卡方便无障碍

庞大的网点资源、自动取款机（ATM）和众多的特约商户，使您用卡无障碍，并可在镜外具有银联标识受理点使用。



一卡通，全球通用

### 额度充裕又灵活

申请成功，将给予您合适的信用额度，并可随着您良好的信用记录而逐步提高。若原有信用额度不能满足需要时，即可申请调高信用额度，让您尽享消费乐趣。



充裕灵活信用额度

### 循环信用，充裕免息期

无须预先存款即可消费，有最短25天，最长56天的免息还款期（取现、转账除外），让您先消费，后还款。您可在对账单规定的还款期前全部还款或按最低还款额方式还款，信用额度在透支款项偿还后，按还款金额自动恢复，尽享信用生活。



充裕免息期

### 还款方式任您选

您在工商银行众多的营业网点均可办理还款，也可通过电话银行、网上银行转账还款，约定账号自动还款。



还款方式灵活方便

### 刷卡回馈尽情送

刷卡获得的积分可兑换年费及多种精美礼品。给消费添精彩，给生活添乐趣。



尽享多重回馈

### 快捷的账户余额变动提醒

为保证您卡内资金安全，我行提供账户余额变动短信提醒服务，您可通过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和我行网点申请开通此项服务，并可设定提醒限额，当您卡内账户余额变动且超过提醒限额时，我行将向您预留的手机号码实时发送短信进行提醒，保证用卡安全。



账户余额变动提醒

### 人性化的密码选择功能

您在营业网点或ATM机上使用牡丹系列信用卡时，需要输入密码。当您使用牡丹卡进行刷卡消费时，您可以选择使用密码。如果使用密码，您还可设定输密限额，交易金额在限额以下的不用密码，交易金额在限额以上的需正确输入密码。



人性化密码选择功能



24小时服务热线95588



多样产品随心选



挂失无风险

## 申请条件

凡年满18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有良好信用记录的个人，均可到本地工商银行申请办理牡丹卡。申请人可以为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配偶或亲属申办不超过两张的副卡。

## 为使您的申请表尽快得到办理，请提供以下证明资料

- 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必要件）。身份证件是指居民身份证、军官证（武警警官证）、士兵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外国护照之一。
- 工作证明文件，如工作证复印件、工作单位开具的工作证明原件、专业资格证书复印件、职称复印件之一。
- 如果您提供了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面复印件、牡丹信用卡复印件，会加快您办卡进程。对在公司（企业）类单位工作的申请人，一般须提供自有房产证明文件（自有房产证、公有住房租赁协议或公房购买协议，住房贷款合同等资料的复印件）
- 为使您的申请能得到尽快办理并具有准确的信用额度，请提供以下财力证明文件，如银行代发工资记录、单位开具的收入证明、所得税扣缴凭证、自有汽车行驶证、我行定期存单等资料的复印件。

附注：根据征信需要，我行可能要求您提供更多证明文件。

详情请登陆<http://www.icbc.com.cn> 或拨打24小时服务热线：95588 查询

以下内容请申请人用钢笔，正楷填写：

## 申请信用卡类型

- 普及版信用卡（初始额度不高于人民币500元）（申请普及版信用卡，“★”标记为必填项）  
 标准版信用卡（初始额度不低于人民币2000元）（申请标准版信用卡，请完整填写以下资料）

如果您申请标准版牡丹信用卡未获批准，是否同意申请普及版卡  
 是  否

## 您的个人资料

★姓名	★性别 <input type="checkbox"/> 1男 <input type="checkbox"/> 2女	婚否 <input type="checkbox"/> 1是 <input type="checkbox"/> 2否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拼音（姓与名之间以空格分开）			
★证件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1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2军官证/武警警官证/士兵证 <input type="checkbox"/> 3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input type="checkbox"/> 4台湾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 <input type="checkbox"/> 5外国护照			
★证件号			
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1硕士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2大学 <input type="checkbox"/> 3大专 <input type="checkbox"/> 4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5初中及以下			
★现住宅地址 市(县) 区 路(街) 号 楼 室			
何时入住现址 年 月		★邮政编码	
住宅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1自有住房 <input type="checkbox"/> 2分期付款购房 <input type="checkbox"/> 3租房 <input type="checkbox"/> 4其他			
★手机		E-mail	

## 您的职业资料

单位全称		所在部门	
单位电话 ( )- 分机		职务	
单位地址 市(县) 区		路(街) 号 室 邮政编码	
进入现单位工作时间 年 月		年收入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1国有经济 <input type="checkbox"/> 2集体经济 <input type="checkbox"/> 3私营/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4股份制 <input type="checkbox"/> 5三资 <input type="checkbox"/> 6其他			
职业 <input type="checkbox"/> 1公务员/金融单位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2事业单位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3公司职员 <input type="checkbox"/> 4军人 <input type="checkbox"/> 5自由职业者 <input type="checkbox"/> 6工人 <input type="checkbox"/> 7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8其他			

## 您在我行开办的业务

- 1住房或汽车按揭户  2个人理财金账户/大额存款户（10万元以上）  3存款户  
 4代扣代缴业务（ 电费  水费  煤气费  电话费  手机费  其他）  
 5代发工资  6信用卡  7无

## 您的资信证明

- 个人所得税最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  最近三个月的正式工资单  
 信用卡最近二期的对账单  银行定期、活期存款单/存折  
 银行代发工资的存折/账单  自有房产证明  
 社会保险缴扣凭证  机动车辆行驶证  
 水、电、气、手机费、固定电话最近三期缴费单（任选一种）  其他

## 您的联系人资料（不承担担保责任）

您的配偶或直系亲属（父母、成年子女或兄弟姐妹）		与您的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1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2兄弟姐妹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3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4子女	
现住宅地址 市(县) 区 路(街) 号 楼 室			
联系电话 ( )- 手机			
您在本市最亲密的朋友或同事（需有固定住所和稳定职业）		与您的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1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2同事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 )- 手机			

## 您的副卡申请人资料（副卡申请人需年满16周岁或以上，若您不申请副卡，则无需填写）

★姓名	★性别 <input type="checkbox"/> 1男 <input type="checkbox"/> 2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与主卡申请人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1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2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3父母
★姓名拼音（姓与名之间以空格分开）			
★证件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1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2军官证/武警警官证/士兵证 <input type="checkbox"/> 3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input type="checkbox"/> 4台湾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 <input type="checkbox"/> 5外国护照			
★证件号			
单位全称		单位电话 ( )- 手机	
★住宅电话 ( )- 手机			

## 普及版信用卡升级条件（符合以下条件且信用状况良好）

消费周期	升级条件	升级额度
开户后不少于3个月	累计消费500元（含）以上	500元
达到500元信用额度后，不少于3个月	累计消费500元（含）以上	1000元
达到1000元信用额度后，不少于3个月	累计消费500元（含）以上	2000元

## 申请要求

★卡种申请  UnionPay  金卡  普通卡

不能发金卡时，是否申请发普通卡（如不选择视同“是”）  1是  2否

★消费密码选择  
主卡： 消费不使用密码  消费使用密码 输密限额 \_\_\_\_\_元(含)以上使用密码  
副卡： 消费不使用密码  消费使用密码 输密限额 \_\_\_\_\_元(含)以上使用密码

★卡片、对账单邮寄方式  1寄往单位  2寄往住宅

申请人声明：本人保证申请表所填全部资料及所有附属资料真实、合法、有效。本人知悉并保证遵守牡丹卡章程（已向银行索取并阅读和知悉）；已阅读并了解本申请表《牡丹卡领用合约》和《安全用卡须知》，自愿遵守合约的规定。不论申请批准与否，本人同意本申请表及所附资料均由中国工商银行保留。

★主卡申请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 银行专用栏

### 营销代码

申请渠道	促销计划	地区号	网点号	员工代码
------	------	-----	-----	------

受理人意见：	受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调查人意见：	调查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审查人意见：	审查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 建档记录

建档员：	主卡卡号
事后监督员：	副卡卡号

## 审批意见（银行填写）

是否同意发卡	首次批准信用额度	同意发给金普等级	审批人签名/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主卡 <input type="checkbox"/> 副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发卡	人民币_____元,美元_____元	金卡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卡 <input type="checkbox"/>	